

臺北市大安區 111 年度「光武里鄰建設服務經費」辦理成果報表

填表日期：111 年 12 月 27 日

填表人 里 長：\_韓修和\_

里幹事：\_林珮萱\_

里 別	項 次	案 件 來 源	辦 理 項 目 及 內 容	使 用 金 額	完 成 日 期	效 益 說 明	備 註
光武里	五	111 年 3.4 里鄰 工作會報決議 通過	補助固定里民活 動場所租金逾 3 萬 元部分(1-3 月份)	12,399 元	111.03.16	提供里民 小型活動 聚會場所	
光武里	三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守望相助工作，其 他有關裝備、設施 (滅火器、消耗品 等)之購置、維 修。滅火器換藥	60,000 元	11.03.24	提升社區 公共安全	
光武里	十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為民服務設施之 購置、租用及維 修。多功能事務機 租賃(單項單價 1 萬以下)	24,000	111.05.30	為提高為 民服務品 質	
光武里	十二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辦理節慶、公益、環 保等相關活動。 111 年度光武里里 鄰建設服務經費 經常門- 端午節活動 (單項單價 1 萬以 下)	38,512	111.06.02	增進里民 情感，凝 聚向心力	
光武里	三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電動機車電池資 費(1-6 月) *499=2,994 元	2,994 元	111.06.23	提升社區 公共安全	
光武里	五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補助里民活動場 所租金逾新臺幣 (以下同)三萬元 部分。(4-6 月份)	12,399 元	111.6.30	加強里民 服務	
光武里	一	資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全里消毒工程 第一次	25,000 元	111.7.20	提升里內 環境整潔	
光武里	三	經 111 年 8 月 5 日里鄰工作會 報決議通過	電動機車強制責 任險保險費	1,200 元	111.7.28	提升社區 公共安全	

註：年度終了後，區公所彙整各里執行成果報民政局。

光武里	五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	補助里民活動場所租金逾新臺幣(以下同)三萬元部分。(7-9 月份)	12,399 元	111.9.30	加強里民服務	
光武里	三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	電動機車電池 7-10 月資費	1,996 元	111.10.24	提升社區公共安全	
光武里	十三	經 111 年 10 月 27 日修正計劃	志工參訪	30,703 元	111.10.27	提升志工參內公益活動	
光武里	三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	電動機車電池 11 月資費	499 元	111.11.18	提升社區公共安全	
光武里	六	111.10.27 修正計劃	防火巷投射燈 7 盞	31,500 元	111.11.22	提升社區公共安全	
光武里	一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	全里消毒工程 第二次	25,000 元	111.11.28	提升里內環境整潔	
光武里	五	111.10.27 修正計劃	血壓機	65,000 元	111.11.30	加強里民服務	
光武里	五	經 111 年 3 月 4 日里鄰工作會報決議通過	補助里民活動場所租金逾新臺幣(以下同)三萬元部分。(10-12 月份)	12,399 元	111.12.26	加強里民服務	
			(以下空白)				

註：年度終了後，區公所彙整各里執行成果報民政局。